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16-045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度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6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34号),并于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6-039号),为进一步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公司有关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6年3月28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3月27日—2016年3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7日下午15:00-2016年3月28日下午15:00内的任意时间。

5. 会议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3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电脑大厦16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①	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公司”的议案)
②	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③	关于公司与农银租赁就关联交易的议案
④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四条规定的议案
⑤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五条规定的议案
⑥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六条规定的议案
⑦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七条规定的议案
⑧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八条规定的议案
⑨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九条规定的议案
⑩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十条规定的议案
⑪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⑫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十二条规定的议案
⑬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专项报告之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说明:

1. 第1、4、5、7、9、10、11、13项议案已经2016年2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2016年2月25日《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23号)。

2. 第2、3、6、8、12项议案已经2016年3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请参见2016年3月11日《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34号)。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委托代理人对股东的合法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等)及法定代表人或董监高出具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大会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登记时间:2016年3月23日—2016年3月2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电脑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谨慎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一股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 如果同一股东通过现场、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 如果同一股东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电脑大厦

(2)邮编:518057

(3)电话:0755-26634759

(4)传真:0755-26631106

(5)联系人:胡倩、龚建凤

2.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拟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重组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 重组办法的定期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四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五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6.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六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七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8.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十二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1.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十五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2. 关于公司及农银租赁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定期报告之十六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3.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4.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5.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6.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7.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8.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9.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0.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1.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2.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3.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4.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5.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6.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7.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8.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9.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0.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1.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2.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3.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4.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5.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6.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7.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8.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9.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0.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1. 关于拟聘任东洲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2. 担任付款处理 □同意 □反对 □弃权

43. 新增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反对 □弃权

44. 新增股份的期限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45. 新增股份的定价原则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46. 新增股份的锁定期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47. 新增股份的上市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48. 新增股份的利差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49. 新增股份的摊销安排 □同意 □反对 □弃权

50. 新增股份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意 □反对 □弃权

51. 新增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定价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

52. 新增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定价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

53. 新增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定价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

54. 新增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定价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

55. 新增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定价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

56. 新增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定价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

57. 新增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定价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

58. 新增股份的定价依据和定价依据 □同意 □反对 □弃权